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48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71

電話：(六五) 六四九四八〇〇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7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27~29		十九
(六) 質抵押資產	29		二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0		二二
(十一)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30~31		二三
(十二)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31~35		二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8~39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40~45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37、46		二五
3.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37、47~48		二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REDWOOD GROUP LTD 公鑒：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28,389	11	\$ 290,311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	\$ 3,164	-	\$ 14,677	1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三、六及十八)	395,273	32	342,465	27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95,502	8	112,112	9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九)	1,391	-	-	-	2160	應付所得稅	21,608	2	34,366	3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九)	31,047	3	38,005	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94,275	8	107,960	8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七)	108,889	9	86,779	7	2228	其他應付款	26,158	2	6,771	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及八)	17,165	1	26,172	2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二及八)	22,783	2	84,112	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2,030	-	4,288	-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二十)	31,926	3	41,01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84,184	56	788,020	61	2273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十二及二十)	3,336	-	5,798	-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十)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五及二十)	7,195	-	1,724	-
	成 本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5,947	25	408,533	31
1501	土 地	44,536	4	44,595	3		長期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316,573	26	213,523	1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二十)	119,342	10	147,642	11
1531	機器設備	281,913	23	252,772	20	2440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二及二十)	5,038	-	18,184	2
1551	運輸設備	23,232	2	22,678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24,380	10	165,826	13
1681	其他設備	39,550	3	31,769	3		其他負債				
15X1	小 計	705,804	58	565,337	44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20,134	2	14,156	1
15X9	減：累計折舊	(199,721)	(17)	(162,338)	(13)	2XXX	負債合計	450,461	37	588,515	4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117	2	99,347	8		股東權益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26,200	43	502,346	39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四)	420,000	35	400,000	31
	其他資產					321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155,457	13	155,457	12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	477	-	477	-		保留盈餘(附註十四)				
1820	存出保證金	3,675	1	8,02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50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152	1	8,49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79,206	15	156,949	1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62	-	(2,056)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64,075	63	710,350	5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14,536	100	\$ 1,298,86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14,536	100	\$ 1,298,86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1,657,771	100	\$1,412,0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六及十九）	(1,132,586)	(68)	(966,907)	(68)
5910	營業毛利	<u>525,185</u>	<u>32</u>	<u>445,114</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4,910)	(1)	(18,02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1,881)	(18)	(245,643)	(1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6,791)	(19)	(263,666)	(19)
6900	營業利益	<u>208,394</u>	<u>13</u>	<u>181,448</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53	-	16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	-	45	-
7160	兌換利益	-	-	2,703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三)	-	-	4,623	-
7480	什項收入	<u>5,151</u>	<u>-</u>	<u>5,280</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6,321</u>	<u>-</u>	<u>12,816</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768)	(1)	(9,15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03)	-	(36)	-
7560	兌換損失	(2,107)	-	-	-
7880	什項支出	(2,662)	-	(3,06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6,440)	(1)	(12,26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98,275	12	\$ 182,002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28,368)	(2)	(28,993)	(2)
9600 合併淨利	<u>\$ 169,907</u>	<u>10</u>	<u>\$ 153,009</u>	<u>11</u>

代碼	稅前		稅後	
	金額	%	金額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u>\$ 4.72</u>	<u>\$ 4.05</u>	<u>\$ 4.96</u>	<u>\$ 4.1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u>\$ 4.72</u>	<u>\$ 4.04</u>	<u>\$ 4.96</u>	<u>\$ 4.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溢價	保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5,500	\$ 1,457	\$ -	\$ 26,422	(\$ 5,396)	\$ 317,983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股票股利	22,482	-	-	(22,482)	-	-
現金增資	82,018	154,000	-	-	-	236,018
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	153,009	-	153,009
匯率影響數	-	-	-	-	3,340	3,340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000	155,457	-	156,949	(2,056)	710,350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7,650	(7,650)	-	-
現金股利	-	-	-	(120,000)	-	(120,000)
股票股利	20,000	-	-	(20,000)	-	-
一〇一年度合併淨利	-	-	-	169,907	-	169,907
匯率影響數	-	-	-	-	3,818	3,81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20,000	\$ 155,457	\$ 7,650	\$ 179,206	\$ 1,762	\$ 764,0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169,907	\$ 153,00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628	33,876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307)	3,715
呆帳（回升利益）損失	942	(4,62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886	(9)
遞延所得稅	7,168	2,62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3,828)	(137,309)
存 貨	(21,803)	(16,485)
在建工程淨額	9,007	(19,170)
預付款項	6,958	(22,821)
其他應收款	(1,391)	-
其他流動資產	1,541	(2,156)
應付帳款	(16,610)	19,127
應付所得稅	(12,758)	11,951
應付費用	(13,685)	32,392
其他應付款	14,248	(1,859)
預收工程款淨額	(61,329)	10,962
其他流動負債	4,998	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4,572</u>	<u>63,5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57,771)	(193,8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	15,5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13	15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347	(4,9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3,011)</u>	<u>(183,13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13)	7,29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37,387)	79,208
發放現金股利	(12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一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 15,608)	\$ 21,009
現金增資	<u>-</u>	<u>236,018</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84,508)</u>	<u>343,52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2,947)	223,896
匯率影響數	1,025	2,3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0,311</u>	<u>64,09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8,389</u>	<u>\$ 290,31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0,768</u>	<u>\$ 9,159</u>
支付所得稅	<u>\$ 41,126</u>	<u>\$ 17,04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31,926</u>	<u>\$ 41,013</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u>\$ 3,336</u>	<u>\$ 5,798</u>
同時影響現金流量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2,910	\$ 194,994
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5,139)	(1,120)
支付現金數	<u>\$ 57,771</u>	<u>\$ 193,87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REDWOOD GROUP LTD (以下簡稱為本公司) 於九十九年八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為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本公司股票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三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員工人數分別為 1,143 人及 1,03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按新幣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按各公司功能性貨幣編製，是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各該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惟合併後除股本之每股面額係以歷史匯率轉換為新台幣 10 元。上述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海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SGD\$1 = NT\$23.76，SGD\$1 = NT\$23.31。一〇一年一〇〇年度新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 SGD\$1 = NT\$23.67，SGD\$1 = NT\$23.38。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業已消除。

2. 依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列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100%	100%	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以換股方式取得所有股權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客製化家具設計、製造及買賣	100%	100%	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以換股方式取得所有股權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EUROPE LTD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100%	-	一〇一年二月直接或間接投資 100% 設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HK) LTD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100%	-	一〇一年二月直接或間接投資 100% 設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客製化家具	100%	-	一〇一年二月直接或間接投資 100% 設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PROJECTS SDN. BHD.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100%	-	一〇一年十一月直接或間接投資 100% 設立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備抵評價、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工程合約

承包之工程合約，凡工期超過一年且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時，採完工比例法，餘則採全部完工法認列相關收入與成本。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工程承包價時，不論採用何種辦法，於發生年度全額認列為工程損失外，工程損益於工程完工驗收時認列。

完工比例之計算採工程成本比例法，按投入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每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九)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先進先出法。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至十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目前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尚不適用退休金處理準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之台灣分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依當地法令規定訂定確定提撥制，依參與之員工薪資一定比率提撥，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十四)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並無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805	\$ 907
活期存款	127,405	289,232
支票存款	10	10
定期存款	<u>169</u>	<u>162</u>
	<u>\$128,389</u>	<u>\$290,311</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u>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	\$ -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	\$ -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 (仟元)</u>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幣	101.11.20-102.02.20	USD800/SGD976

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遠期外匯合約交易。

於一〇一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利益為 0 仟元。

六、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74,667	\$320,5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應收帳款－保留款	21,542	25,377
減：備抵呆帳	(936)	(3,506)
	<u>\$395,273</u>	<u>\$342,46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3,506	\$ 13,357
加：匯率影響數	78	372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942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90)	(5,600)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4,623)
年底餘額	<u>\$ 936</u>	<u>\$ 3,506</u>

七、存 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u>\$108,889</u>	<u>\$ 86,779</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558 仟元及 7,926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132,586 仟元及 966,907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07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3,715 仟元。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已出售呆滯原物料。

八、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一)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全部完工法				
RWP/12/415	\$ 6,038	\$ 6,079	\$ -	\$ 41
RWP/12/444	2,937	-	2,937	-
RWP/12/468	6,351	10,113	-	3,762
RWP/12/721	3,403	7,912	-	4,509
RWP/12/752	3,607	-	3,607	-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金額未達在建工程總額5%以上者)	<u>20,864</u>	<u>24,714</u>	<u>10,621</u>	<u>14,471</u>
	<u>\$ 43,200</u>	<u>\$ 48,818</u>	<u>\$ 17,165</u>	<u>\$ 22,783</u>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全部完工法				
RWP/11/565	\$ 4,297	\$ -	\$ 4,297	\$ -
RWP/11/574	3,692	-	3,692	-
RWP/11/609	5,254	19,000	-	13,746
RWP/11/610	3,331	4,444	-	1,113
RWP/11/469	4,938	7,200	-	2,262
RWP/11/545	6,151	-	6,151	-
RWP/11/566	3,543	8,355	-	4,812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金額未達在建工程總額5%以上者)	<u>26,776</u>	<u>76,923</u>	<u>12,032</u>	<u>62,179</u>
	<u>\$ 57,982</u>	<u>\$ 115,922</u>	<u>\$ 26,172</u>	<u>\$ 84,112</u>

(二) 重要工程合約(工程合約價款 6,000 仟元以上者)相關交易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度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不 含 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全部完工法				
RWP/12/415	\$ 20,718	\$ 26,415	102	\$ 10,631
RWP/12/444	7,519	7,519	102	3,007
RWP/12/468	17,683	17,683	102	578
RWP/12/721	29,245	29,245	102	8,591
RWP/12/808	19,650	19,650	102	64
RWP/12/866	7,484	7,484	102	61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度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不 含 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全部完工法				
RWP/11/458	\$ 9,885	\$ 9,526	101	\$ 2,153
RWP/11/469	12,085	11,645	101	4,938
RWP/11/545	24,661	3,735	101	6,151
RWP/11/565	22,911	18,328	101	4,297
RWP/11/566	9,904	7,923	101	3,543
RWP/11/574	17,227	13,782	101	3,692
RWP/11/587	19,000	15,200	101	2,605
RWP/11/609	21,504	16,098	101	5,254
RWP/11/610	11,968	11,489	101	3,331
RWP/11/641	17,781	14,225	101	-
RWP/11/642	14,783	14,665	101	-
RWP/11/677	7,074	7,805	101	140
RWP/11/689	6,160	6,259	101	-
RWP/11/717	7,577	7,698	101	-
RWP/11/746	16,368	13,094	101	-
RWP/11/408	16,240	1,808	101	-
RWP/11/720	21,746	8,699	101	-
RWP/11/721	9,949	5,054	101	-
RWP/11/749	8,683	3,473	101	-
RWP/11/756	46,760	18,704	101	-
RWP/11/780	7,754	4,699	101	-

九、固定資產

成 本	一 〇 〇 年 度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年初餘額	\$ 44,595	\$ 213,523	\$ 252,772	\$ 22,678	\$ 31,769	\$ 99,347	\$ 664,684
本年度增加	-	15,201	22,156	268	10,471	14,814	62,910
本年度重分類	-	86,604	9,449	-	200	(94,111)	2,142
本年度處分	-	-	(3,007)	-	(3,297)	-	(6,304)
匯率影響數	(59)	1,245	543	286	407	67	2,489
年底餘額	<u>44,536</u>	<u>316,573</u>	<u>281,913</u>	<u>23,232</u>	<u>39,550</u>	<u>20,117</u>	<u>725,92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9,049	81,411	8,814	23,064	-	162,338
折舊費用	-	7,128	26,390	2,992	4,118	-	40,628
本年度處分	-	-	(1,958)	-	(3,107)	-	(5,065)
匯率影響數	-	778	514	128	400	-	1,820
年底餘額	-	<u>56,955</u>	<u>106,357</u>	<u>11,934</u>	<u>24,475</u>	-	<u>199,721</u>
年底淨額	<u>\$ 44,536</u>	<u>\$ 259,618</u>	<u>\$ 175,556</u>	<u>\$ 11,298</u>	<u>\$ 15,075</u>	<u>\$ 20,117</u>	<u>\$ 526,200</u>

	一〇		〇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成 本							
年初餘額	\$ 44,507	\$ 199,186	\$ 162,350	\$ 13,671	\$ 27,068	\$ 23,414	\$ 470,196
本年度增加	-	12,032	78,205	7,418	6,301	91,038	194,994
本年度重分類	-	-	11,934	2,455	351	(14,740)	-
本年度處分	-	-	(669)	(1,017)	(2,469)	-	(4,155)
匯率影響數	88	2,305	952	151	518	(365)	3,649
年底餘額	<u>44,595</u>	<u>213,523</u>	<u>252,772</u>	<u>22,678</u>	<u>31,769</u>	<u>99,347</u>	<u>664,684</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2,238	60,172	6,910	20,885	-	130,205
折舊費用	-	5,877	21,129	2,789	4,081	-	33,876
本年度處分	-	-	(614)	(1,017)	(2,382)	-	(4,013)
匯率影響數	-	934	724	132	480	-	2,270
年底餘額	-	<u>49,049</u>	<u>81,411</u>	<u>8,814</u>	<u>23,064</u>	-	<u>162,338</u>
年底淨額	<u>\$ 44,595</u>	<u>\$ 164,474</u>	<u>\$ 171,361</u>	<u>\$ 13,864</u>	<u>\$ 8,705</u>	<u>\$ 99,347</u>	<u>\$ 502,34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789	\$ 381
利息資本化利率	6.085%	5.1%

十、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信用狀借款	<u>\$ 3,164</u>	3.07%-5.34%	<u>\$ 14,677</u>	4.67%-5.31%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十一、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抵押借款	\$151,268	\$188,65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926)	(41,013)
	<u>\$119,342</u>	<u>\$147,642</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年利率分別為 3.75%-7.80% 及 4.3%-6.55%。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十二、長期應付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買機器設備抵押借款	\$ 8,374	\$ 23,98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3,336)	(5,798)
	<u>\$ 5,038</u>	<u>\$ 18,184</u>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非金融機構買機器設備之借款，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年利率分別為 6.5%-8.02% 及 6%-8.02%。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應付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十三、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年終獎金	\$ 49,343	\$ 50,180
水電費	4,086	3,483
公積金	1,409	2,836
勞務費	3,061	8,815
運費	21,123	25,582
其他（差旅、雜項購置等）	15,253	17,064
	<u>\$ 94,275</u>	<u>\$107,960</u>

十四、股東權益

股本

Redwood Group Ltd.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時，登記資本為新台幣 1,500 仟元，實收資本則為新台幣 500 仟元。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增資發行新股 295,000 仟元並以 34.46:1 之換股比例取得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之股份，另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 42,018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22,482 仟元。又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二日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一〇一年八月七日辦理盈餘轉增資 20,000 仟元，故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8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420,000 仟元，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 42,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 Redwood Group Ltd. 章程規定，且除任一股份所附之權利另有規定外，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股東常會普通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議案分派盈餘。如有盈餘，於擬訂該盈餘分派議案時，董事會應就每會計年度提撥盈餘作為：(1) 支付相關會計年度之稅捐；(2) 彌補歷年虧損；(3) 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在不違反開曼公司之情形下，於合併歷年累積未分配盈餘，且由董事會依本章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為發展目的而提撥適宜之特定數額作為準備金後，剩餘數額經股東同意後依下列次序及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0.2%；
- (二) 董事酬勞不高於 5%；且
- (三) 股東股利不低於 50%，且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依董事會決定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或現金搭配股票方式分配。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現金股利之發放比例。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分配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股票紅利之分配。公司就未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除以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盈餘、股份發行溢價帳戶或以開曼公司法允許之其他款項支付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外，公司不得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除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所有股利及其他分派應依股東持有之比例計算之。如股份發行條件係從一特定日期開始計算股利，則該股份之股利應依此計算。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87 仟元及 30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353 仟元及 2,67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計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〇年三月五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現金股利	\$ 120,000	\$ -	\$ 3.0	\$ -
股票股利	20,000	22,482	0.5	0.76
特別盈餘公積	7,650	-	-	-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 304	\$ -
董監事酬勞	2,670	-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04	\$ 2,67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304	2,670
	\$ -	\$ -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 30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金 2,670 仟元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現金股利	\$126,000	\$ 3.0
特別盈餘公積	8,495	-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五、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各合併個體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67,087	\$ 41,928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外銷抵減	(18,007)	(15,261)
其他	(10,305)	1,544
免稅所得	(9,773)	(1,361)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費用之財稅差	(6,464)	(2,827)
會計準則差異影響數	1,070	12
存貨呆滯	47	929
處分資產損失	-	(8)
已實現兌換損益	(983)	4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838)	983
其他	<u>2,046</u>	<u>160</u>
當期所得稅	23,880	26,59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4,111	1,35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77</u>	<u>1,041</u>
所得稅費用(約)	<u>\$ 28,368</u>	<u>\$ 28,993</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存貨呆滯	\$ 14	\$ 440
未實現兌換損益	(545)	277
修繕費	<u>58</u>	<u>-</u>
	<u>(\$ 473)</u>	<u>\$ 717</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費用	<u>(\$ 20,134)</u>	<u>(\$ 14,156)</u>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本公司免納所得稅外，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十六、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 屬 營 業 成 本 者	○ 於 者	一 屬 營 業 費 用 者	年 於 者	度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9,009		\$ 188,303		\$ 437,312
退休金	9,975		17,740		27,715
員工保險費	1,347		606		1,953
其他用人費用	-		5,646		5,646
折舊費用	23,873		16,755		40,628

	一 屬 營 業 成 本 者	○ 於 者	○ 於 者	年 於 者	度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5,451		\$ 139,583		\$ 355,034
退休金	10,170		12,440		22,610
員工保險費	1,591		290		1,881
其他用人費用	-		5,037		5,037
折舊費用	20,144		13,732		33,876

十七、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金 額 （ 分 子 ） 稅 前	○ 於 後 稅	一 股 數 （ 分 母 ） （ 仟 股 ）	年 於 者	度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198,275	\$ 169,907	42,000	\$ 4.72	\$ 4.0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12		
稀釋每股盈餘	\$ 198,275	\$ 169,907	42,012	\$ 4.72	\$ 4.04

	一 金 額 （ 分 子 ） 稅 前	○ 於 後 稅	○ 股 數 （ 分 母 ） （ 仟 股 ）	年 於 者	度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182,002	\$ 153,009	36,712	\$ 4.96	\$ 4.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6		
稀釋每股盈餘	\$ 182,002	\$ 153,009	36,718	\$ 4.96	\$ 4.17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由 4.38 元減少為 4.17 元。

十八、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值相當。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金 融 商 品	一 〇 一 一 年 度 名目本金 (仟元)	一 〇 一 〇 年 度 契 約 期 間
換匯交易合約	SGD 976	101.11-102.2
	SGD 500	101.5-101.8

金 融 商 品	一 〇 一 一 年 度 名目本金 (仟元)	一 〇 一 〇 年 度 契 約 期 間
換匯交易合約	SGD 500	100.11-100.12
	SGD 450	100.9-100.10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從事換匯交易分別產生兌換利益 254 仟元及 243 仟元。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 Best Exim Pte Ltd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DDG Glass Pte Lt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DDG Glass Mfg Sdn Bh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一 〇 一 一 年 度		一 〇 一 〇 年 度	
	金 額	估科目 %	金 額	估科目 %
I Best Exim Pte Ltd	\$ -	-	\$ 1,186	-
DDG Glass Pte Ltd	-	-	29	-
	<u>\$ -</u>	<u>-</u>	<u>\$ 1,215</u>	<u>-</u>

2. 進 貨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I Best Exim Pte Ltd	\$ -	-	\$ 2,059	-
DDG Glass Pte Ltd	4,842	1	1,140	-
DDG Glass Mfg Sdn Bhd	<u>7,530</u>	<u>1</u>	<u>-</u>	<u>-</u>
	<u>\$ 12,372</u>	<u>2</u>	<u>\$ 3,199</u>	<u>-</u>

上述向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3. 財產交易

購 置

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向 DDG Glass Pte Ltd 購置機器設備 2,681 仟元，業已付訖。

(三) 關係人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其他應收款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DDG Glass Pte Ltd	<u>\$ 47</u>	<u>3</u>	<u>\$ -</u>	<u>-</u>

預付貨款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DDG Glass Pte Ltd	<u>\$ 336</u>	<u>2</u>	<u>\$ -</u>	<u>-</u>

應付帳款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DDG Glass Mfg Sdn Bhd	<u>\$ 446</u>	<u>1</u>	<u>\$ -</u>	<u>-</u>

(四) 董事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金	\$ 21,156	\$ 20,175
獎金	7,398	5,258
	<u>\$ 28,554</u>	<u>\$ 25,433</u>

二十、質抵押資產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向金融機構及非金融機構借款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租用電力設備之保證金，其各該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擔保資產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44,536	\$ 44,595
房屋及建築	132,332	171,333
機器設備	87,183	152,705
運輸設備	10,384	14,606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477	477
	<u>\$274,912</u>	<u>\$383,716</u>

二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廠商簽訂契約承諾購廠房工程、採購機器設備，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餘新台幣 42,163 仟元（馬來西亞令吉 4,424 仟元）未支付。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接重大工程合約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三) 本公司之子公司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以下簡稱「馬來西亞紅木」）於一〇一年三月十二日收到 Jiu Da Technology Sdn. Bhd.（以下簡稱「久大科技」）於一〇一年三月九日向馬來西亞柔佛州地方法庭提起求償支付工程尾款 22 萬令吉（約新台幣 220 萬）之訴訟案。另馬來西亞紅木依雙方簽屬之採購單主張因該工程瑕疵遲未修繕致影響工廠營運於一〇一年四月十三日向久大科技提起反訴求償已付工程款項馬來西亞 38 萬令吉及其他相關損失。因馬來西亞紅木反訴求償之金額已超過地方法庭審理的權限，目前此案自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已改由柔佛州高等法庭受理，截至目前為止該訴訟案仍在柔佛州高等法庭等待開庭審理。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經營精品名牌店之裝潢業務，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到其業務皆具有相似之風險及報酬，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並不適用部門資訊揭露。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入來源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〇年度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〇年度
亞洲	\$ 852,385	\$ 967,851	\$ 530,352	\$ 510,845
中東	89,326	37,735	-	-
美洲	601,700	308,719	-	-
歐洲	113,690	83,267	-	-
其他	670	14,449	-	-
	<u>\$1,657,771</u>	<u>\$1,412,021</u>	<u>\$ 530,352</u>	<u>\$ 510,845</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未有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幣仟元

金融資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幣	外幣	匯率	新幣
貨幣性項目						
新台幣	\$ 268	0.0421	\$ 11	\$ -	-	\$ -
美金	6,852	1.2238	8,386	3,473	1.2990	4,511
港幣	5,895	0.1579	931	3,757	0.167	627
歐元	21	1.6173	34	267	1.68	44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幣	外幣	匯率	新幣
人民幣	\$ 8,754	0.1940	\$ 1,698	\$ 3,134	0.206	\$ 646
馬幣	2,922	0.4011	1,172	31,205	0.409	12,763
澳門幣	1,061	0.1533	163	-	-	-
澳幣	160	1.2694	203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291	0.0421	12	7,718	0.043	332
美金	331	1.2238	405	-	-	-
港幣	813	0.1579	128	1,466	0.167	245
歐元	2,005	0.1940	389	-	-	-
馬幣	8,749	0.4011	3,509	5,981	0.409	2,446
澳幣	2	1.2694	3	-	-	-
印度盧比	106	0.0223	2	-	-	-

二四、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蕭愛愛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稽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 之調整	內稽部門 財會部門 資訊部門	進行中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中華民國一般		IFRS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99,347	(\$ 10,756)	\$ 88,591	5.(2)
預付款項	38,005	10,756	48,761	5.(2)
在建工程	26,172	12,118	38,290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17	(717)	-	5.(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17	717	5.(3)
負 債				
應付費用	107,960	(107,960)	-	5.(4)
其他應付款	6,771	107,960	114,731	5.(4)
應付所得稅	34,366	(34,366)	-	5.(5)
當期應所得稅負債	-	34,366	34,366	5.(5)
權 益				
未分配盈餘	156,949	12,118	169,067	5.(1)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u>資 產</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20,117	(\$ 13,544)	\$ 6,573	5.(2)
預付款項	31,047	13,544	44,591	5.(2)
在建工程	17,165	8,741	25,906	5.(1)
<u>負 債</u>				
應付費用	94,275	(94,275)	-	5.(4)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26,158	94,275	120,433	5.(4)
應付所得稅	21,608	(21,608)	-	5.(5)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1,608	21,608	5.(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73	(473)	-	5.(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0,134	473	20,607	5.(3)
<u>權 益</u>				
未分配盈餘	186,856	8,741	195,597	5.(1)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營業收入	\$ 1,657,771	(\$ 18,013)	\$ 1,639,758	5.(1)
營業成本	1,132,586	(14,636)	1,117,950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完工百分比無法確定與一年以內完成之工程合約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工程損益無法合理估計或一年以內之工程合約，係採用全部完工法。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工程」之適用範圍不僅限於工期在一年以上之建造合約，此外，該準則不允許採用全部完工法，若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採零利潤法處理。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合併公司因建造合約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在建工程 8,741 仟元及 12,118 仟元。一〇一年度分別調整減少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18,013 仟元及 14,636 仟元。

(2)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3,544 仟元及 10,756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資產之金額分別為（473）仟元及 717 仟元。

(4) 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應付費用金額應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應付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 94,275 仟元及 107,960 仟元。

(5) 應付所得稅之重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應付所得稅金額應重分類為當期所得稅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應付所得稅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21,608 仟元及 34,366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四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五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七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八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附表九。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 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1	REDWOOD GROUP LTD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註一	\$ 152,815	\$ 97,138	\$ 95,608	\$ 95,608	\$ -	12.51	\$ 1,146,113	Y	N	N
2	"	REDWOOD FURNITUR E SDN. BHD.	註二	152,815	192,250	18,389	-	-	-	1,146,113	N	N	N

註一：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二：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三：依 REDWOOD GROUP LTD 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2) 依上述規定，一〇一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764,075 (仟元) $\times 150\% = 1,146,113$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764,075 (仟元) $\times 20\% = 152,815$ (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 REDWOOD GROUP LTD 之子公司 (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 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	未備註			
					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非上市櫃股票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57,545 (新幣\$31,883)	100	\$ 757,545 (新幣\$31,883)	

註：折合新台幣係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23.76 換算。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各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新加坡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 517,369 (新幣 22,195)	\$ 517,369 (新幣 22,195)	-	100	\$ 757,545	\$ 188,588	\$ 188,588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馬來西亞	客製化家具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323,906 (新幣 13,896)	323,906 (新幣 13,896)	-	100	451,986	109,108	109,108	
"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客製化家具	1,181 (美金 40)	-	-	100	1,415	244	244	
"	REDWOOD EUROPE LTD	英國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6,074 (英磅 130)	-	-	100	1,782	(4,300)	(4,300)	
"	REDWOOD (HK) LTD	香港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6,081 (港幣 1,560)	-	-	100	15,615	10,047	10,047	
"	REDWOOD PROJECTS SDN. BHD.	馬來西亞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1,906 (新幣 80)	-	-	100	1,919	13	13	

註：折合新台幣係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23.76 換算；馬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9.5301 換算；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6593 換算；英磅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6.8310 換算；港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3.7470 換算。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 2)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1)
												名稱	價值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586,705 (新幣 24,977)	\$ 265,876 (新幣 11,190)	\$ 14,076 (新幣 592)	-	業務往來	\$ 775,431	-	\$ -	-	\$ -	\$ 757,545	\$ 757,545
		REDWOOD GROUP LTD	"	146,676 (新幣 6,244)	66,469 (新幣 2,798)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75,755	303,018
		REDWOOD EUROPE LTD	"	75,755 (新幣 3,188)	66,469 (新幣 2,798)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757,545	757,545
		宏木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151,509 (新幣 6,377)	132,937 (新幣 5,595)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757,545	757,545
		REDWOOD (HK) Limited	"	151,509 (新幣 6,377)	132,937 (新幣 5,595)	1,661 (新幣 70)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757,545	757,545
2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HK) Limited	"	4,226 (馬幣 464)	4,226 (馬幣 464)	4,226 (馬幣 464)	-	業務往來	31,439	-	-	-	-	451,986	451,986

註 1：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57,545} \times \text{限額} = 303,018 \text{ (仟元)}$$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57,545} \times \text{限額} = 75,755 \text{ (仟元)}$$

3.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內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57,545} \times \text{限額} = 757,545 \text{ (仟元)}$$

註 2：依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股權淨值}}{451,986} \times \text{限額} = 180,794 \text{ (仟元)}$$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股權淨值}}{451,986} \times \frac{\text{限 額}}{10\%} = 45,199 \text{ (仟元)}$$

3.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內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frac{\text{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股權淨值}}{451,986} \times \frac{\text{限 額}}{100\%} = 451,986 \text{ (仟元)}$$

4. 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 3：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 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 ESDN. BHD.	註一	\$ 151,530	\$ 132,183	\$ 30,601	\$ 30,601	\$ -	4.04	\$ 1,136,318	Y	N	N

註一：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二：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 (1) 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 (2) 依上述規定，一〇一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757,545 (仟元) $\times 150\% = 1,136,318$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757,545 (仟元) $\times 20\% = 151,509$ (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之母公司或子公司 (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 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孫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451,986 (馬幣 47,427)	100	\$ 451,981	非上市(櫃) 公司
"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 司	"	"	-	1,415 (人民幣 304)	100	1,415	"
"	REDWOOD EUROPE LTD	"	"	-	1,782 (英鎊 38)	100	1,782	"
"	REDWOOD (HK) LTD	"	"	-	15,615 (港幣 4,167)	100	15,615	"
"	REDWOOD PROJECTS SDN. BHD.	"	"	-	1,919 (馬幣 201)	100	1,919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孫公司	進貨	\$ 775,431	74	月結30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付帳款 (\$ 66,458)	(44)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子公司	銷貨	(775,431)	(61)	月結30天	"	-	應收帳款 66,458	86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客製化家具	\$ 1,181 (美金 40)	由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直接投資持股 100%股權	\$ -	\$ -	\$ -	\$ -	100	\$ 244	\$ 1,415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科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 總資產百分比
一〇一年度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應付(收)帳款	\$ 66,458 (新幣\$2,797)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5%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775,431 (新幣\$31,915)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47%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64,606 (新幣\$2,719)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5%
2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HK) LTD	3	應付(收)帳款	114 (新幣\$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2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HK) LTD	3	其他應付(收)款	113 (新幣\$5)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2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HK) LT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114 (新幣\$5)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2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HK) LTD	3	應收(付)帳款	3,105 (新幣\$131)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
3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HK) LT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31,115 (新幣\$1,315)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2%
3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HK) LTD	3	應收(付)帳款	10,645 (新幣\$448)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1%
4	REDWOOD (HK) LTD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32,868 (新幣\$1,389)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2%
4	REDWOOD (HK) LTD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付)帳款	7,133 (新幣\$300)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 總資產百分比
一〇〇年度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應付(收)帳款	\$ 78,815 (新幣\$3,381)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6%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582,763 (新幣\$25,001)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2%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248,788 (新幣\$10,673)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重大差異	19%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